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5及104年度

地址：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力行1路3號

電話：(03)564-3200

##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7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8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9~10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1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2~13		-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9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9~29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9~30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0~51		六~二二
(七) 關係人交易	51~53		二三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3		二四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3		二五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53~54		二六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4~55、56~61		二七
2.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55、62		二七
3. 大陸投資資訊	55、63		二七
(十四) 部門資訊	-		-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4~72		-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元太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元太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元太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元太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元太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採用權益法投資中包含於投資子公司之商譽減損評估

如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及十一暨附表七所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包括為取得電子墨水之研發及製造中心暨整合電子紙領域專利技術之子公司，於取得過程中因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之差額列為商譽，對於整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管理階層依照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 36 號「資產減損」規定應於每年度針對該等差額進行減損評估測試。

管理階層於評估該等差額是否減損時，需評估對該等子公司所計算之可回收金額是否仍高於該等差額而無減損情事。評估前述事項，需預估分攤至該等子公司未來可能產生之營運現金流量及決定所屬適當折現率，以計算可回收金額。管理階層於決定未來營運現金流量時，將考量該等子公司依據未來營運展望所預測之銷售成長率及利潤率等，並計算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率作為折現率，由於該等主要假設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且可能受未來市場或經濟景氣影響，具有估計之不確定性。因是，將該等差額之減損評估考量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針對管理階層評估採用權益法投資中包含於投資子公司之商譽是否減損時，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管理階層評估該等資產減損之相關流程及控制作業，包含執行評估中所採用之假設依據及資料來源。
2. 評估管理階層所估計之未來銷售成長率及利潤率，是否考量近期營運結果及所屬產業概況，以衡量其可達成之情形。
3. 採用本所財務顧問專家針對管理階層使用之折現率，評估是否合理並重新執行與驗算。

存貨之減損評估

如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及十所述，元太公司之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而管理階層對於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針對一定期間以上未異動之存貨，提列一定比率之呆滯減損損失。由於科技發展及市場趨勢之改變快速，可能影響該等估計之結果，並造成存貨呆滯及過時之情形。因是，將存貨減損評估考量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針對管理階層評估呆滯及過時存貨是否減損時，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查詢管理階層針對呆滯及過時存貨評價之會計處理及計算方式，並了解當年度是否發生重大特殊事項以影響該提列政策。
2. 評估管理階層決定呆滯及過時存貨提列減損之比率過程與依據，並於實地進行觀察存貨盤點時，查看存貨實體呆滯及過時情況，以確定存貨之減損提列是否合理。
3. 取得存貨庫齡報表，透過本所電腦審計專業人員之協助，測試存貨異動狀況是否與管理階層估計方式一致。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元太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元太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元太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元太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元太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元太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元太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元太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元太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翁 雅 玲

翁雅玲



會計師 邵 志 明

邵志明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551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3 月 22 日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及六)	\$ 873,221	3	\$ 724,453	2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附註四及八)	-	-	600,000	2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四及九)	491,967	2	204,357	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四及二三)	3,306,359	10	3,017,349	9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附註二三)	82,533	-	31,652	-
130X	存貨 (附註四及十)	916,313	3	850,819	2
1410	預付款項 (附註二三)	94,356	-	236,675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四、十七及二四)	46,926	-	53,727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5,811,675</u>	<u>18</u>	<u>5,719,032</u>	<u>17</u>
	<b>非流動資產</b>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附註四)	700,166	2	658,747	2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四及七)	22,305	-	22,305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一)	24,288,540	74	24,611,753	7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及十二)	1,511,731	5	1,770,660	5
1821	其他無形資產 (附註四)	198,165	-	123,694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十七)	227,774	1	242,954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52,252	-	62,900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27,000,933</u>	<u>82</u>	<u>27,493,013</u>	<u>83</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32,812,608</u>	<u>100</u>	<u>\$ 33,212,045</u>	<u>100</u>
	<b>負 債 及 權 益</b>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三)	\$ -	-	\$ 100,000	-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985,728	3	772,153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三)	4,051,329	12	3,413,236	10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二十)	477,616	2	519,397	2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附註二三)	13,893	-	7,538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十七)	29,498	-	4,070	-
2310	預收款項 (附註二三)	75,465	-	11,889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附註十三)	-	-	1,647,571	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32,686	-	31,881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5,666,215</u>	<u>17</u>	<u>6,507,735</u>	<u>20</u>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附註四、十四及十七)	56,378	-	24,499	-
2XXX	負債總計	<u>5,722,593</u>	<u>17</u>	<u>6,532,234</u>	<u>20</u>
	<b>權 益 (附註十四、十五及十九)</b>				
3100	股 本	11,404,677	35	11,404,677	34
3200	資本公積	10,071,683	31	10,071,578	3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113,687	4	1,059,754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0,678	-	70,678	1
3350	未分配盈餘	4,301,134	13	2,992,433	9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5,485,499	17	4,122,865	13
3400	其他權益	488,620	1	1,080,691	3
3500	庫藏股票	(360,464)	(1)	-	-
3XXX	權益總計	<u>27,090,015</u>	<u>83</u>	<u>26,679,811</u>	<u>80</u>
	<b>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b>	<u>\$ 32,812,608</u>	<u>100</u>	<u>\$ 33,212,045</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柯富仁



經理人：張元培



會計主管：黃駿仁



##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及二三)	\$ 13,112,855	100	\$ 12,501,12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十六及二三)	<u>11,372,610</u>	<u>87</u>	<u>10,527,339</u>	<u>84</u>
5900	營業毛利	<u>1,740,245</u>	<u>13</u>	<u>1,973,787</u>	<u>16</u>
	營業費用(附註十六及二三)				
6100	推銷費用	184,341	1	180,486	2
6200	管理費用	789,521	6	646,553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635,614</u>	<u>5</u>	<u>635,024</u>	<u>5</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609,476</u>	<u>12</u>	<u>1,462,063</u>	<u>12</u>
6900	營業淨利	<u>130,769</u>	<u>1</u>	<u>511,724</u>	<u>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四)	12,808	-	33,415	-
7120	權利金收入(附註四及二三)	12,798	-	30,716	-
7130	股利收入(附註四)	26,350	-	30,990	-
7190	其他收入(附註四及九)	25,003	-	30,463	-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十二)	( 16,340)	-	( 61,226)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1,914,510	15	100,200	1
7230	外幣兌換淨益(損)(附註二六)	( 15,644)	-	80,335	1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	-	-	( 58,813)	-
7670	減損損失(附註四及十二)	( <u>128,699</u> )	( <u>1</u> )	( <u>64,059</u> )	( <u>1</u>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830,786</u>	<u>14</u>	<u>122,021</u>	<u>1</u>
7900	稅前淨利	1,961,555	15	633,745	5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十七)	( <u>53,616</u> )	-	( <u>94,415</u> )	( <u>1</u> )
8200	本年度淨利	<u>1,907,939</u>	<u>15</u>	<u>539,330</u>	<u>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	金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附註四及 十四)	(\$ 7,956)	-	(\$ 14,178)	-
833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其他綜合損失份額	( 2,682)	-	( 11,68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 關之所得稅(附註 四及十七)	<u>1,353</u>	-	<u>2,410</u>	-
		<u>( 9,285)</u>	<u>-</u>	<u>( 23,454)</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利益(損失)	41,419	-	( 174,115)	( 2)
838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其他綜合損失份額	<u>( 633,490)</u>	<u>( 5)</u>	<u>( 286,000)</u>	<u>( 2)</u>
		<u>( 592,071)</u>	<u>( 5)</u>	<u>( 460,115)</u>	<u>( 4)</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失 (稅後淨額)	<u>( 601,356)</u>	<u>( 5)</u>	<u>( 483,569)</u>	<u>( 4)</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306,583</u>	<u>10</u>	<u>\$ 55,761</u>	<u>-</u>
	每股盈餘(附註十八)				
9710	基 本	<u>\$ 1.69</u>		<u>\$ 0.47</u>	
9810	稀 釋	<u>\$ 1.69</u>		<u>\$ 0.4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柯富仁



經理人：張元培



會計主管：黃駿仁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權益總額計
		仟 股 數	本 股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庫 藏 股 票	
A1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40,468	\$ 11,404,677	\$ 10,071,578	\$ 1,058,406	\$ 70,678	\$ 2,487,381	\$ 1,082,006	\$ 458,800	\$ -	\$ 26,633,526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348	-	( 1,348)	-	-	-	-
D1	104 年度淨利	-	-	-	-	-	539,330	-	-	-	539,330
D3	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失	-	-	-	-	-	( 23,454)	( 115,532)	( 344,583)	-	( 483,569)
D5	10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515,876	( 115,532)	( 344,583)	-	55,761
M5	取得子公司部分權益	-	-	-	-	-	( 9,476)	-	-	-	( 9,476)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140,468	11,404,677	10,071,578	1,059,754	70,678	2,992,433	966,474	114,217	-	26,679,811
	104 年度盈餘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53,933	-	( 53,933)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	( 536,020)	-	-	-	( 536,020)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	105	-	-	-	-	-	-	105
D1	105 年度淨利	-	-	-	-	-	1,907,939	-	-	-	1,907,939
D3	105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9,285)	( 704,770)	112,699	-	( 601,356)
D5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898,654	( 704,770)	112,699	-	1,306,583
L1	購入庫藏股票-20,000 仟股	-	-	-	-	-	-	-	-	( 360,464)	( 360,464)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140,468	\$ 11,404,677	\$ 10,071,683	\$ 1,113,687	\$ 70,678	\$ 4,301,134	\$ 261,704	\$ 226,916	(\$ 360,464)	\$ 27,090,01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柯富仁



經理人：張元培



會計主管：黃駿仁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961,555	\$ 633,745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67,257	261,208
A20200	攤銷費用	29,888	33,020
A20300	呆帳迴轉利益	( 10,600)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淨損	-	58,813
A20900	利息費用	16,340	61,226
A21200	利息收入	( 12,808)	( 33,415)
A21300	股利收入	( 26,350)	( 30,990)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 業利益之份額	( 1,914,510)	( 100,200)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益	( 98)	( 2)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28,699	64,059
A23800	存貨跌價及回升利益	( 150,398)	( 285,000)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益	( 52,401)	( 74,242)
A29900	權利金收入	( 12,798)	( 30,716)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 272,800)	190,544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 269,094)	( 83,961)
A31200	存 貨	84,904	396,206
A31230	預付款項	142,319	( 155,14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441	27,601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204,332	268,653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655,865	( 1,987,36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 44,134)	41,752
A32210	預收款項	76,374	( 102,72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9,946	( 4,25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825,929	( 851,19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10,031)	( 82,93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815,898	( 934,13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5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	\$ 18,923
B008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到期還本	600,000	600,000
B023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價款	1,251,070	-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資退回股款	-	3,697,675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35,027)	( 172,50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14	76
B044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 52,896)	( 5,977)
B04500	取得其他無形資產	( 93,942)	( 34,744)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31	( 50,068)
B07500	收取之利息	18,313	38,723
B07600	收取之股利	376,936	91,57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964,799</u>	<u>4,183,681</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	( 100,000)	( 1,030,015)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1,624,771)	( 2,229,544)
C037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6,127	7,026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 1)	( 1,682)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536,020)	-
C04900	購買庫藏股票	( 360,464)	-
C05600	支付之利息	( 16,800)	( 62,379)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2,631,929)</u>	<u>( 3,316,594)</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148,768	( 67,043)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724,453</u>	<u>791,496</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873,221</u>	<u>\$ 724,45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柯富仁



經理人：張元培



會計主管：黃駿仁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81 年 6 月於新竹科學工業園區設立，股票自 93 年 3 月 30 日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主要經營薄膜電晶體液晶顯示器及電子紙顯示器之研究、開發、生產與銷售業務。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6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將於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50050021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6834 號函，本公司將自 106 年度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 106 年適用之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u>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27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106年適用之IFRSs規定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 36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減損損失當年度揭露其可回收金額。此外，已認列或迴轉減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若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將揭露公允價值層級，對屬第2或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並將額外揭露衡量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及每一關鍵假設。若以現值法衡量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前述修正將於106年追溯適用。

## 2.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 106 年適用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本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本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將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106 年適用之 IFRSs 修正規定對各期間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 IFRS 9 及 IFRS 15 應自 107 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準則及解釋將不致對本公司會計政策造成重大變動：

#### 1. IFRS 9「金融工具」

#####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

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 過渡規定

IFRS 9 生效時，首次適用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得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應追溯適用，惟本公司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 2.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及支付之利息表達為籌資活動。

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有關法令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及「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九) 無形資產

#####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

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投資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等）係採用有

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銀行定期存款及附買回票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等，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2. 權益工具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 2. 權利金

權利金收入係於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依相關協議之實質條件，以應計基礎認列。權利金按時間基礎決定者，係於協議期間內按直線基礎認列收入。依照銷售決定之權利金協議，係依協議條款認列收入。

###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 (十三)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 (十四)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年度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 (十五) 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一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本年度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本年度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本年度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 本年度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本年度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年度認列。

(一) 採用權益法投資之減損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且帳面金額可能無法被回收，本公司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公司管理階層係依據採用權益法投資之未來現金流量預測，並考量相關市場及產業概況評估減損，以決定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並針對一定期間以上未異動之存貨，提列一定比率之呆滯減損損失，由於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65	\$ 21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424,382	664,302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64,500	-
附買回票券	384,174	59,936
	<u>\$ 873,221</u>	<u>\$ 724,453</u>

銀行活期存款、銀行定期存款及附買回票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銀行活期存款	0.07-0.5%	0.17-0.5%
銀行定期存款	1.4%	-
附買回票券	0.45-1.25%	0.45%

七、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國內外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依衡量種類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 八、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有擔保公司債	<u>\$ -</u>	<u>\$ 600,000</u>

本公司於103年7月按面額1,500,000仟元購買華映公司發行之2.5年期私募有擔保公司債，分別為甲、乙、丙、丁、戊券各300,000仟元，均已陸續到期全數償還。104年12月31日年利率為3.3%。

#### 九、應收帳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491,967	\$ 214,957
減：備抵呆帳	<u>-</u>	<u>10,600</u>
	<u>\$ 491,967</u>	<u>\$ 204,357</u>

本公司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會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針對逾期較久之應收帳款，本公司經考量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予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本公司係透過內部人員或外部信用評等機構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並定期檢視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485,353	\$ 184,019
逾期1~90天	6,614	25,871
逾期超過90天	<u>-</u>	<u>5,067</u>
合計	<u>\$ 491,967</u>	<u>\$ 214,957</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90 天	<u>\$ 6,614</u>	<u>\$ -</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未有變動。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0,600	\$ 10,600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帳列其他收入)	<u>-</u>	<u>(10,600)</u>	<u>(10,600)</u>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u>	<u>-</u>	<u>-</u>

#### 十、存 貨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347,284	\$ 298,228
半 成 品	124,799	157,745
在 製 品	28,704	41,027
原 物 料	<u>415,526</u>	<u>353,819</u>
	<u>\$ 916,313</u>	<u>\$ 850,819</u>

105 及 104 年度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150,398 仟元及 285,000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主要係出售及報廢呆滯存貨所致。

####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24,288,540	\$ 24,611,753
投資關聯企業	<u>-</u>	<u>-</u>
	<u>\$ 24,288,540</u>	<u>\$ 24,611,753</u>

(一) 投資子公司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PVI Global Corp.	\$ 9,137,356	\$ 8,099,098
中外古今公司	6,164,669	6,425,817
E Ink Corporation	4,559,166	4,711,938
永餘投資公司	2,372,319	2,565,555
達意科技公司	1,675,750	1,268,425
凱昱投資公司	-	1,148,567
Dream Universe Ltd.	346,341	359,257
Prime View		
Communications Ltd.	28,545	28,510
Tech Smart Logistics Ltd.	4,384	4,580
Hot Tracks International Ltd.	10	6
	<u>\$ 24,288,540</u>	<u>\$ 24,611,753</u>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PVI Global Corp.	100.00%	100.00%
中外古今公司	100.00%	100.00%
E Ink Corporation	45.31%	45.31%
永餘投資公司	100.00%	100.00%
達意科技公司	100.00%	100.00%
凱昱投資公司	-	100.00%
Dream Universe Ltd.	100.00%	100.00%
Prime View		
Communications Ltd.	100.00%	100.00%
Tech Smart Logistics Ltd.	0.09%	0.09%
Hot Tracks International Ltd.	100.00%	100.00%

本公司投資 E Ink Corporation 及 Tech Smart Logistics Ltd. 之持股比例雖未達 50%，惟本公司及聯屬公司合併持股 100%，因是構成母子公司關係。

本公司為提升管理效能及整合資源運用，於 105 年 7 月調整投資架構，由子公司永餘投資公司吸收合併凱昱投資公司。

所有子公司之帳目已併入編製 105 及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105 及 104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殷特科技公司	\$ <u>          -</u>	\$ <u>          -</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殷特科技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為 47.07%，該公司目前清算中。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成 本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完工程及 預付設備款	合 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2,495,181	\$ 6,654,540	\$ 1,372,990	\$ 27,574	\$10,550,285
增 添	11,551	10,698	54,517	25,118	101,884
處 分	-	( 303,402)	( 98,812)	-	( 402,214)
重 分 類	-	8,983	39,969	( 49,258)	( 306)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2,506,732</u>	<u>\$ 6,370,819</u>	<u>\$ 1,368,664</u>	<u>\$ 3,434</u>	<u>\$10,249,649</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4年1月1日餘額	\$ 1,486,813	\$ 6,069,982	\$ 999,266	\$ -	\$ 8,556,061
折舊費用	46,019	119,678	95,511	-	261,208
減損損失	64,059	-	-	-	64,059
處 分	-	( 303,328)	( 98,812)	-	( 402,140)
重 分 類	-	( 199)	-	-	( 199)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596,891</u>	<u>\$ 5,886,133</u>	<u>\$ 995,965</u>	<u>\$ -</u>	<u>\$ 8,478,989</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909,841</u>	<u>\$ 484,686</u>	<u>\$ 372,699</u>	<u>\$ 3,434</u>	<u>\$ 1,770,660</u>
<u>成 本</u>					
105年1月1日餘額	\$ 2,506,732	\$ 6,370,819	\$ 1,368,664	\$ 3,434	\$10,249,649
增 添	160	8,923	40,514	87,446	137,043
處 分	( 318,714)	( 34,256)	( 221,343)	-	( 574,313)
重 分 類	790	7,255	64,022	( 72,067)	-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2,188,968</u>	<u>\$ 6,352,741</u>	<u>\$ 1,251,857</u>	<u>\$ 18,813</u>	<u>\$ 9,812,379</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5年1月1日餘額	\$ 1,596,891	\$ 5,886,133	\$ 995,965	\$ -	\$ 8,478,989
折舊費用	41,487	114,784	110,986	-	267,257
減損損失	69,045	29,542	30,112	-	128,699
處 分	( 318,714)	( 34,256)	( 221,327)	-	( 574,297)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1,388,709</u>	<u>\$ 5,996,203</u>	<u>\$ 915,736</u>	<u>\$ -</u>	<u>\$ 8,300,648</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 800,259</u>	<u>\$ 356,538</u>	<u>\$ 336,121</u>	<u>\$ 18,813</u>	<u>\$ 1,511,731</u>

本公司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來可回收金額評估，於 105 及 104 年度分別認列減損損失 128,699 仟元及 64,059 仟元。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u>\$ 228</u>	<u>\$ 60</u>
利息資本化利率	<u>1.1-1.58%</u>	<u>1.46-1.8%</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56年
無塵室及管路工程	25至36年
其他	2至16年
機器設備	1至9年
其他設備	1至26年

### 十三、借    款

#### (一) 短期借款

係短期銀行信用借款，到期付息。104年12月31日年利率為1.05%。

#### (二)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係銀行聯合授信借款，借款餘額包含外幣5,714仟美元，年利率1.37-1.65%。

100年度簽訂之銀行聯合授信借款，借款額度為6,250,000仟元，自102年6月起每半年為1期，分7期平均償還，按月付息，已於105年6月到期償清。104年12月31日借款餘額為907,571仟元。依聯合授信合約規定，本公司以年度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為計算基礎，於合約存續期間內，每半年審閱，應維持流動比率不得低於100%、財務槓桿比率不得高於100%及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300%，惟違約後是否需立即清償仍需視各聯貸參貸銀行決議而定。

102年度簽訂之銀行聯合授信借款，借款額度4,200,000仟元，自104年6月起分7期按季償還，前6期各償還本金8%，第7期償還本金52%，按月付息，已於105年12月到期償清。104年12月31日借款餘額為740,000仟元。依聯合授信合約約定，本公司以年度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為計算基礎，於合約存續期間內，每半年審閱，應維持流動比率不低於100%、負債比率102、103及104年

度分別不得高於 150%、140%及 130%、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300% 及有形資產淨值不得低於 11,000,000 仟元，惟違約後是否需立即清償仍需視各聯貸參貸銀行決議而定。

104 年底本公司未違反上述相關財務標準。

#### 十四、退職後福利計畫

#####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04,553	\$128,53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u>53,010</u> )	( <u>104,084</u> )
淨確定福利負債(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 <u>51,543</u>	\$ <u>24,446</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4 年 1 月 1 日	\$ <u>112,447</u>	( <u>\$ 98,154</u> )	\$ <u>14,293</u>
當年度服務成本	1,012	-	1,012
利息費用(收入)	<u>2,108</u>	( <u>1,891</u> )	<u>217</u>
認列於損益	<u>3,120</u>	( <u>1,891</u> )	<u>1,229</u>

( 接 次 頁 )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764)	(\$ 764)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8,839	-	8,839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4,131	-	4,131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1,972</u>	<u>-</u>	<u>1,972</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4,942</u>	<u>( 764)</u>	<u>14,178</u>
雇主提撥	-	( 5,254)	( 5,254)
福利支付	<u>( 1,979)</u>	<u>1,979</u>	<u>-</u>
104年12月31日	128,530	( 104,084)	24,446
服務成本			
當年度服務成本	1,127	-	1,127
前期服務成本	22,756	-	22,756
利息費用(收入)	<u>2,089</u>	<u>( 1,734)</u>	<u>355</u>
認列於損益	<u>25,972</u>	<u>( 1,734)</u>	<u>24,238</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1,048	1,048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2,956	-	2,956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3,348	-	3,348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604</u>	<u>-</u>	<u>604</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6,908</u>	<u>1,048</u>	<u>7,956</u>
雇主提撥	-	( 5,097)	( 5,097)
福利支付	<u>( 56,857)</u>	<u>56,857</u>	<u>-</u>
105年12月31日	<u>\$ 104,553</u>	<u>(\$ 53,010)</u>	<u>\$ 51,543</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

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列示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4%	1.6%
薪資預期增加率	2.8%	2.8%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3,422)	(\$ 4,432)
減少 0.25%	<u>\$ 3,574</u>	<u>\$ 4,636</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3,460</u>	<u>\$ 4,497</u>
減少 0.25%	(\$ 3,331)	(\$ 4,323)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4,787</u>	<u>\$ 5,188</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3 年	14 年

## 十五、權益

### (一) 普通股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額定仟股數	<u>2,000,000</u>	<u>2,000,000</u>
額定股本	<u>\$ 20,000,000</u>	<u>\$ 20,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仟股數	<u>1,140,468</u>	<u>1,140,468</u>
已發行股本	<u>\$ 11,404,677</u>	<u>\$ 11,404,677</u>

## (二) 資本公積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u> (註 1)		
股票發行溢價	\$ 9,494,322	\$ 9,494,322
公司債轉換溢價	525,200	525,200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註 2)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52,056	52,056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u>105</u>	<u>-</u>
	<u>\$10,071,683</u>	<u>\$10,071,578</u>

註 1：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註 2：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及關聯企業股權時，因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經董事會依據本公司未來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先以保留盈餘融通所需之資金後，剩餘之盈餘，則提撥至少 50% 分派股東股息及紅利，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修正後章程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六。

前項盈餘之分派，得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股東股息及紅利之發放得以現金或股票之方式，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股利分派總額之 1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股東外，其餘股東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9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僅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348 仟元，因無分配盈餘，因是未提列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於 105 年 6 月 22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盈餘分配案</u>	<u>每股股利 (元)</u>
法定盈餘公積	\$ 53,933	
現金股利	536,020	<u>\$ 0.47</u>

本公司於 106 年 3 月 22 日董事會擬議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盈餘分配案</u>	<u>每股股利 (元)</u>
法定盈餘公積	\$ 190,794	
現金股利	1,680,702	<u>\$ 1.5</u>

有關 105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6 年 6 月 20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 (四) 特別盈餘公積

首次採用 IFRSs 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係依本公司處分比例迴轉，待本公司喪失重大影響時，則全數迴轉。於分派盈餘時，尚應就報導期間結束日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首次採用 IFRSs 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之

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年初餘額	\$ 966,474	\$ 1,082,006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換算差額之份額	( <u>704,770</u> )	( <u>115,532</u> )
年底餘額	<u>\$ 261,704</u>	<u>\$ 966,474</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年初餘額	\$ 114,217	\$ 458,8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	41,419	( 174,115 )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u>71,280</u>	( <u>170,468</u> )
年底餘額	<u>\$ 226,916</u>	<u>\$ 114,217</u>

(六) 庫藏股票

本公司於 105 年 6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買回庫藏股 20,000 仟股，已於 105 年 8 月全數執行完畢，將用以轉讓股份予員工。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十六、 折舊及攤銷暨員工福利費用

(一) 折舊及攤銷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67,257	\$ 261,208
其他無形資產	19,471	17,529
其他非流動資產	<u>10,417</u>	<u>15,491</u>
合計	<u>\$ 297,145</u>	<u>\$ 294,228</u>

	105年度	104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75,880	\$ 192,056
營業費用	<u>91,377</u>	<u>69,152</u>
	<u>\$ 267,257</u>	<u>\$ 261,208</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29,888</u>	<u>\$ 33,020</u>

(二) 員工福利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四)		
確定提撥計畫	\$ 39,977	\$ 38,649
確定福利計畫	<u>24,238</u>	<u>1,229</u>
	64,215	39,878
其他員工福利	<u>1,082,205</u>	<u>984,413</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146,420</u>	<u>\$ 1,024,29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76,799	\$ 331,064
營業費用	<u>869,621</u>	<u>693,227</u>
	<u>\$ 1,146,420</u>	<u>\$ 1,024,291</u>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獲利（即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扣除累積虧損後，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10% 提撥員工酬勞暨不高於 1% 提撥董事酬勞。105 及 104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06 年 3 月 22 日及 105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員工酬勞	<u>\$ 20,000</u>	<u>\$ 6,500</u>
董事酬勞	<u>\$ 8,600</u>	<u>\$ 6,000</u>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4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6 年董事會擬議之盈餘分配案暨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及 105 與 104 年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案暨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十七、所得稅

###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本年度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7,579	\$ -
未分配盈餘加徵	-	3,719
以前年度之調整	<u>4,721</u>	<u>2,841</u>
	32,300	6,560
遞延所得稅—本年度產生者	<u>21,316</u>	<u>87,855</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53,616</u>	<u>\$ 94,415</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稅前淨利	<u>\$ 1,961,555</u>	<u>\$ 633,745</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333,464	\$ 107,736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4,478	2,513
免稅所得	( 4,480)	( 5,268)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及可減除		
暫時性差異	( 284,567)	( 17,126)
以前年度之調整	4,721	2,841
未分配盈餘加徵	-	3,71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53,616</u>	<u>\$ 94,415</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由於 106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5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效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資產(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3,159</u>	<u>\$ -</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29,498</u>	<u>\$ 4,070</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之變動如下：

105 年度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u>	<u>年底餘額</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存貨	\$ 189,323	(\$ 5,772)	\$ -	\$ 183,55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90	( 902)	-	9,988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8,895	-	1,353	10,248
其他	19,105	( 1,525)	-	17,580
	<u>228,213</u>	<u>( 8,199)</u>	<u>1,353</u>	<u>221,367</u>
虧損扣抵	<u>14,741</u>	<u>( 8,334)</u>	<u>-</u>	<u>6,407</u>
	<u>\$ 242,954</u>	<u>(\$ 16,533)</u>	<u>\$ 1,353</u>	<u>\$ 227,774</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其他	<u>\$ -</u>	<u>\$ 4,783</u>	<u>\$ -</u>	<u>\$ 4,783</u>

104 年度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u>	<u>年底餘額</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存貨	\$ 230,423	(\$ 41,100)	\$ -	\$ 189,32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890	-	10,89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	21,128	( 15,484)	-	5,644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6,485	-	2,410	8,895
其他	28,291	( 14,830)	-	13,461
	<u>286,327</u>	<u>( 60,524)</u>	<u>2,410</u>	<u>228,213</u>
虧損扣抵	<u>52,070</u>	<u>( 37,329)</u>	<u>-</u>	<u>14,741</u>
	<u>\$ 338,397</u>	<u>(\$ 97,853)</u>	<u>\$ 2,410</u>	<u>\$ 242,954</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其他	<u>\$ 9,998</u>	<u>(\$ 9,998)</u>	<u>\$ -</u>	<u>\$ -</u>

(四)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虧損扣抵—113 年度到期	<u>\$ -</u>	<u>\$ 6,875</u>

(五)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u>尚未扣抵餘額</u>	<u>最後扣抵年度</u>
<u>\$ 37,691</u>	113年

(六) 與投資相關且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分別為 6,161,086 仟元及 4,538,820 仟元。

(七)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	<u>\$ 4,301,134</u>	<u>\$ 2,992,433</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447,942</u>	<u>\$ 450,759</u>

	<u>105年度（預計）</u>	<u>104年度（實際）</u>
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	10.41%	18.43%

由於本公司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因是 105 年度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因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與實際不同而須調整。

(八)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3 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機關核定。

十八、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u>\$ 1.69</u>	<u>\$ 0.47</u>
稀釋每股盈餘	<u>\$ 1.69</u>	<u>\$ 0.47</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本年度淨利	<u>\$ 1,907,939</u>	<u>\$ 539,330</u>

## 股 數

單位：仟股

	105年度	104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130,865	1,140,468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952	415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131,817</u>	<u>1,140,883</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104年度本公司員工認股權執行價格高於股票之平均市價，因具反稀釋作用，故未納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

### 十九、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於99年7月給予員工認股權證4,500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1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證之存續期間為6年，至105年7月到期，權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2年或3年之日起，可依約定比例行使認股權證，其行使價格係依發行日之前一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之7成訂定。認股權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如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等），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調整。

105及104年度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 105年度

發行期間	可行使單位	本年度行使單位	累積已行使單位	失效單位	行使價格(元)
99年7月	<u>4,500</u>	<u>-</u>	<u>193</u>	<u>4,307</u>	<u>\$ 23.6</u>

## 104 年度

發行期間	可 行 使 單 位	本 年 度 行 使 單 位	累 積 已 行 使 單 位	失 效 單 位	行 使 價 格 ( 元 )
99 年 7 月	<u>4,500</u>	<u>-</u>	<u>193</u>	<u>1,663</u>	<u>\$ 23.6</u>

本公司於 99 年度給與子公司之員工認股權使用二項式選擇權評價模式 ( Binomial Option Price Model )，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假 設	無風險利率	1.03%
	預期存續期間	6 年
	預期價格波動率	47.89%
	預期股利率	52.67%

## 二十、非現金交易

本公司於 105 及 104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	\$ 137,043	\$ 101,884
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帳列其 他應付款) 減少 (增加)	( <u>2,016</u> )	<u>70,618</u>
支付現金	<u>\$ 135,027</u>	<u>\$ 172,502</u>

## 二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於未來年度並無重大變化。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年重新檢視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私募普通股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 二二、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個體財務報表包括以成本衡量之無公開報價股票，因該權益投資以評價方法估算之公允價格波動差異甚大，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因是以成本作為其帳面價值。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5年12月31日

	<u>第 1 等級</u>	<u>第 2 等級</u>	<u>第 3 等級</u>	<u>合 計</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股票	<u>\$ 700,166</u>	<u>\$ _____</u>	<u>\$ _____</u>	<u>\$ 700,166</u>

104年12月31日

	<u>第 1 等級</u>	<u>第 2 等級</u>	<u>第 3 等級</u>	<u>合 計</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股票	<u>\$ 658,747</u>	<u>\$ _____</u>	<u>\$ _____</u>	<u>\$ 658,747</u>

105及104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4,754,080	\$ 4,577,81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722,471	681,052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5,528,566	6,459,895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關係人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及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投資、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情形，以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利率變動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六。

####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以下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對美元之匯率分別增加及減少1%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1%予以調整。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升值1%時，將使105及104年度稅後淨利增加之金額分別為6,282仟元及4,587仟元；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貶值1%時，其對稅後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424,382	\$ 1,264,302
—金融負債	-	1,747,571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本公司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50 個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本公司持有之浮動利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將因市場利率變動使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針對本公司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之利率變動金融資產部位，市場利率每上升 50 個基點，浮動利率金融資產將分別有現金流入 1,761 仟元及 5,247 仟元。當市場利率下降 50 個基點時，其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針對本公司 104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之利率變動金融負債部位，市場利率每上升 50 個基點，浮動利率金融負債將有現金流出 7,252 仟元。當市場利率下降 50 個基點時，其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本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

####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上市櫃權益價格暴險進行敏感度分析。若權益價格上漲或下跌 5%，105 及 104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將因此增加或減少 35,008 仟元及 32,937 仟元。

##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 (1) 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並透過內部信用評等系統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以確實掌握交易對象信用狀況，有效控制信用曝險。

本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2,648,500 仟元及 2,700,000 仟元。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屬浮動利率工具之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 104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 個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浮動利率工具	\$ 103,100	\$ 184,074	\$ 1,475,511	\$ -	\$ -

### 二三、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 (一) 營業收入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05 年度</u>	<u>104 年度</u>
子 公 司	\$ 9,317,932	\$ 9,643,255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77,360	239,896
關聯企業	28	-
	<u>\$ 9,395,320</u>	<u>\$ 9,883,151</u>

(二)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子 公 司	\$ 4,612,623	\$ 4,254,168
關聯企業	304,201	8,419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12,322	38,067
	<u>\$ 4,929,146</u>	<u>\$ 4,300,654</u>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 3,351,234	\$ 3,037,474
關聯企業	26,919	-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10,739	11,527
	<u>\$ 3,388,892</u>	<u>\$ 3,049,001</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5及104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 4,064,600	\$ 3,415,539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404	2,363
關聯企業	218	2,872
	<u>\$ 4,065,222</u>	<u>\$ 3,420,774</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五) 預付貨款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u>\$ 136</u>	<u>\$ 150,581</u>

(六) 預收收入（帳列預收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u>\$ 24,980</u>	<u>\$ 12,938</u>

(七) 權利金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子 公 司	<u>\$ 12,798</u>	<u>\$ 30,716</u>

(八) 製造費用

關係人類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子公司	<u>\$ 427,596</u>	<u>\$ 544,807</u>

(九) 背書保證

關係人類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子公司	<u>\$ 1,032,000</u>	<u>\$ 2,658,826</u>

(十)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88,887	\$ 87,851
退職後福利	<u>1,221</u>	<u>1,074</u>
	<u>\$ 90,108</u>	<u>\$ 88,925</u>

二四、質抵押之資產

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質抵押作為廠房土地租賃押金及海關進口貨物擔保金等之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分別為33,528仟元及31,293仟元。

二五、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截至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止，因長短期借款所開立之保證票據分別為3,610,000仟元及7,390,000仟元。

本公司為維護其技術專利之智慧財產權，針對侵害本公司專利權者，將評估予以提起侵權訴訟。截至105年12月31日止，已有他公司對本公司提起專利侵權訴訟，本公司將持續採取積極辯護態度，以維護應有之權益。

二六、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132,160		32.25		\$	<u>4,262,166</u>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元		331,337		32.25		\$	<u>10,685,614</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155,629		32.25		\$	<u>5,019,034</u>	

104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116,892		32.825		\$	<u>3,836,980</u>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元		295,015		32.825		\$	<u>9,683,870</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133,728		32.825		\$	<u>4,389,622</u>	

本公司於 105 及 104 年度已實現及未實現外幣兌換淨益（損）分別為(15,644)仟元及 80,335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 二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  
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附表八。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年度最高餘額 (註 1)	年底餘額 (註 1)	年底實際動支金額 (註 1)	利率區間 (%)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 2)	資金貸與最高限額 (註 2)
1	川奇光電科技(揚州)公司	揚州華夏集成光電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879,906 (189,269 仟人民幣)	\$ 879,906 (189,269 仟人民幣)	\$ 879,906 (189,269 仟人民幣)	3.915	短期融資	\$ -	營運週轉	\$ -	土地使用權及建物	\$ 474,617 (102,090 仟人民幣)	\$ 1,384,901 (297,894 仟人民幣)	\$ 1,384,901 (297,894 仟人民幣)

註 1：係按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 RMB\$1=4.64898 換算。

註 2：以不逾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 40% 為限。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額 (註 2)	本年度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註 3)	年底 背書保證 餘額 (註 3)	年底 實際動支 金額 (註 3)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告淨值之比率 (%)	背書保證最高 限額 (註 4)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 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元太科技工業公司	川奇光電科技(揚州)公司	(註 1)	\$ 6,772,504	\$ 287,946 ( 8,929 仟美元)	\$ -	\$ -	\$ -	-	\$ 27,090,015	是	否	是
		立奇光電科技(揚州)公司	(註 1)	6,772,504	57,589 ( 1,786 仟美元)	-	-	-	-	27,090,015	是	否	是
		E Ink Corporation	(註 1)	6,772,504	843,107 ( 26,143 仟美元)	774,000 ( 24,000 仟美元)	451,500 ( 14,000 仟美元)	-	2.86	27,090,015	是	否	否
		Tech Smart Logistics Ltd.	(註 1)	6,772,504	230,357 ( 7,143 仟美元)	-	-	-	-	27,090,015	是	否	否
		Dream Pacific International Corp.	(註 1)	6,772,504	193,500 ( 6,000 仟美元)	129,000 ( 4,000 仟美元)	129,000 ( 4,000 仟美元)	-	0.48	27,090,015	是	否	否
		PVI Global Corp.	(註 1)	6,772,504	193,500 ( 6,000 仟美元)	129,000 ( 4,000 仟美元)	129,000 ( 4,000 仟美元)	-	0.48	27,090,015	是	否	否

註 1：子公司。

註 2：係以不逾本公司股權淨值 25% 為限。

註 3：係按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 US\$1=\$32.25 換算。

註 4：係以不逾本公司股權淨值為限。

##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底				備註
				仟股數或仟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或淨值	
元太科技工業公司	普通股股票							
	永豐金融控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6,201	\$ 510,306	0.53	\$ 510,306	
	永豐餘投資控股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公司	"	7,814	75,640	0.47	75,640	
	晶宏半導體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	2,863	114,220	4.53	114,220	
	眾福科技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106	22,305	4.26	22,505	
	IGNIS INNOVATION INC.	—	"	388	-	0.24	-	
	新醫科技公司	—	"	109	-	2.37	-	
永餘投資公司	受益憑證							
	永豐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369	115,465	-	115,465	
	普通股股票							
	永豐金融控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9,159	718,767	0.74	718,767	
	永豐餘投資控股公司	對母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公司	"	16	155	-	155	
	振曜科技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	5,309	367,927	6.38	367,927	
	天鈺科技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689	59,218	1.94	44,177	
	新譜光科技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	2,228	27,801	10.93	21,410	
	新應材公司	—	"	1,286	16,600	2.65	19,657	
川奇光電科技(揚州)公司	普通股股票							
	無錫威峰科技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500	37,500 仟人民幣	10.00	14,179 仟人民幣	
Hydis Technologies Co., Ltd.	普通股股票							
	Sambo Computer Co., Ltd.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	
Tech Smart Logistics Ltd.	公司債							
	Giant Crystal Universal Development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115 仟美元	-	2,115 仟美元	
PVI Global Corp.	公司債							
	Giant Crystal Universal Development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701 仟美元	-	3,701 仟美元	
Dream Universe Ltd.	公司債							
	Giant Crystal Universal Development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172 仟美元	-	3,172 仟美元	

註：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及附表八。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年初		買入		賣出		其他調整項(註4)	年底			
					仟股數	金額	仟股數	金額	仟股數	金額		仟股數	金額		
元太科技工業公司	公司債 中華映管公司(註1)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	-	-	\$ 600,000	-	\$ -	-	\$ 600,000	\$ 600,000	\$ -	\$ -	-	\$ -
永餘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凱昱投資公司(註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永餘投資公司	子公司	93,500	1,148,567	-	-	93,500	1,326,637	1,326,637	-	178,070	-	-
永餘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凱昱投資公司(註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元太科技工業公司	母公司	-	-	-	1,251,070	-	-	-	-	(1,251,070)	-	-
立奇光電科技(揚州)公司	保本型理財產品 聚寶財富穩贏2號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	-	-	-	-	111,200 仟人民幣	-	78,601 仟人民幣	78,000 仟人民幣	601 仟人民幣	-	-	33,200 仟人民幣

註 1：本年度減少係私募有擔保公司債到期償還。

註 2：本年度增加及減少主要係調整投資架構，由子公司永餘投資公司吸收合併凱昱投資公司所致。

註 3：帳列利息收入。

註 4：包括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款項之比率(%) (註)		
元太科技工業公司	Prime View Communications Ltd.	子公司	銷貨	(\$ 5,939,451)	( 45)	月結30天	\$ -	-	\$ 993,244	30	
	PVI International Corp.	子公司	銷貨	( 1,748,720)	( 13)	月結30天	-	-	96,105	3	
	E Ink Corporation	子公司	銷貨	( 109,814)	( 1)	約定條件	-	-	49,385	1	
	E Ink Corporation	子公司	進貨	2,731,897	27	約定條件	-	-	( 266,868)	( 7)	
	達意科技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1,501,091)	( 11)	約定條件	-	-	187,620	6	
	達意科技公司	子公司	進貨	402,360	4	約定條件	-	-	( 145)	-	
	川岳科技揚州公司	子公司	進貨	1,245,443	12	約定條件	-	-	( 2,231,558)	( 55)	
	川奇光電科技(揚州)公司	子公司	進貨	231,038	2	約定條件	-	-	( 644,379)	( 16)	
	德奇電子揚州公司	關聯企業	進貨	304,201	3	約定條件	-	-	-	-	
達意科技公司	元太科技工業公司	母公司	銷貨	( 402,360)	( 15)	約定條件	-	-	145	22	
	元太科技工業公司	母公司	進貨	1,501,091	77	約定條件	-	-	( 187,620)	( 76)	
	E Ink Corporation	最終母公司	進貨	361,743	19	約定條件	-	-	( 60,626)	( 24)	
	元太科技工業公司	相同									
Prime View Communications Ltd.	元太科技工業公司	母公司	進貨	5,939,451	100	月結30天	-	-	( 993,244)	( 100)	
PVI International Corp.	元太科技工業公司	母公司	進貨	1,748,720	100	月結30天	-	-	( 96,105)	( 100)	
川奇光電科技(揚州)公司	元太科技工業公司	母公司	銷貨	( 231,038)	( 98)	約定條件	-	-	644,379	99	
川岳科技揚州公司	元太科技工業公司	母公司	銷貨	( 1,245,443)	( 100)	約定條件	-	-	2,231,558	100	
E Ink Corporation	元太科技工業公司	母公司	銷貨	( 2,731,897)	( 88)	約定條件	-	-	266,868	76	
	元太科技工業公司	母公司	進貨	109,814	14	約定條件	-	-	( 49,385)	( 12)	
	達意科技公司	最終母公司	銷貨	( 361,743)	( 8)	約定條件	-	-	60,626	17	
	E Ink California, LLC	相同									
E Ink California, LLC	E Ink Corporation	子公司	進貨	409,243	51	約定條件	-	-	( 278,418)	( 66)	
	E Ink Corporation	母公司	銷貨	( 409,243)	( 100)	約定條件	-	-	278,418	100	

註：係佔應收(付)帳款－關係人之比例。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次)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元太科技工業公司	Prime View Communications Ltd.	子公司	\$ 993,244	6.06	\$ 6,505	已收回	\$ 810,611	\$ -
	達意科技公司	子公司	187,620	9.27	-	—	83,465	-
	川奇光電科技(揚州)公司	子公司	141,330	(註1)	-	—	113,201	-
	川岳科技揚州公司	子公司	1,801,677	(註1)	957,953	已收回	1,338,898	-
Tech Smart Logistics Ltd.	元太科技工業公司	母公司	907,279	(註1)	907,279	催收中	-	-
Dream Universe Ltd.	Dream Pacific International Corp.	最終母公司相同	123,687	(註2)	123,687	催收中	-	-
Dream Pacific International Corp.	Tech Smart Logistics Ltd.	最終母公司相同	494,809	(註1)	494,809	催收中	-	-
PVI Global Corp.	Dream Pacific International Corp.	子公司	403,125	(註3)	403,125	—	16,125	-
川奇光電科技(揚州)公司	元太科技工業公司	母公司	644,379	(註1)	343,922	催收中	-	-
川岳科技揚州公司	元太科技工業公司	母公司	2,231,558	(註1)	1,281,868	已收回	1,573,365	-
川揚電子(揚州)公司	Dream Pacific International Corp.	最終母公司相同	105,370	(註1)	105,370	催收中	-	-
E Ink Corporation	元太科技工業公司	母公司	266,868	17.93	-	—	266,868	-
E Ink California, LLC	E Ink Corporation	母公司	278,418	2.08	60,729	催收中	56,077	-

註 1：係去料加工之其他應收款。

註 2：係應收出售設備款。

註 3：係應收現金股利。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年年底	去年年底	仟股數	比率(%)				
元太科技工業公司	PVI Global Corp.	British Virgin Island	一般投資事業	\$ 3,090,254	\$ 3,090,254	99,413	100.00	\$ 9,137,356	\$ 1,622,924	\$ 1,622,924	
	中外古今公司	桃園市	電子零件材料批發及銷售	6,394,455	6,394,455	671,032	100.00	6,164,669	( 170,637)	( 170,637)	
	E Ink Corporation	美國波士頓	電子墨水製造及銷售	4,911,303	4,911,303	1	45.31	4,559,166	( 12,832)	( 135,179)	
	永餘投資公司	台北市	一般投資事業	5,015,000	5,015,000	152,433	100.00	2,372,319	( 29,697)	( 29,697)	
	凱昱投資公司	桃園市	一般投資事業	-	935,000	-	-	-	2,699	2,699	(註)
	達意科技公司	桃園市	電子墨水製造及銷售	1,405,230	1,405,230	-	100.00	1,675,750	646,137	622,417	
	Dream Universe Ltd.	Mauritius	一般貿易事業	128,710	128,710	4,050	100.00	346,341	1,540	1,540	
	Prime View Communications Ltd.	Hong Kong	一般貿易事業	18,988	18,988	3,570	100.00	28,545	558	558	
	般特科技公司	台中市	消費性影音系統製造及銷售	34,547	34,547	2,203	47.07	-	-	-	清算中
	Tech Smart Logistics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	一般貿易事業	49,267	49,267	1,550	0.09	4,384	( 132,234)	( 119)	
	Hot Tracks International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	一般貿易事業	1,735	1,735	50	100.00	10	4	4	
中外古今公司	Tech Smart Logistics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	一般貿易事業	4,865,850	4,865,850	1,748,252	99.91	4,866,910	( 132,234)	( 132,115)	
	E Ink Corporation	美國波士頓	電子墨水製造及銷售	1,618,500	1,618,500	-	12.88	1,296,007	( 12,832)	( 38,426)	
永餘投資公司	Lucky Joy Holdings Ltd.	Samoa	一般投資事業	36,117	36,117	1,098	100.00	( 27)	12	12	
	永豐餘生技公司	台中市	農產品栽培、加工及銷售暨餐廳經營	36,000	-	3,600	36.00	25,053	( 67,680)	( 11,319)	
	協立光電公司	台北市	平面顯示器技術開發、移轉及專利授權	18,860	18,860	1,050	25.65	-	( 2,250)	( 7,523)	清算中(註)
E Ink Corporation	E Ink California, LLC	美國加州	電子墨水研發及銷售	29,100 仟美元	29,100 仟美元	27,400	100.00	27,346 仟美元	2,039 仟美元	( 187 仟美元)	
	E Ink Japan Inc.	日本東京	電子墨水產品開發	86 仟美元	86 仟美元	-	100.00	104 仟美元	13 仟美元	13 仟美元	
	E Ink Systems, LLC.	美國加州	應用軟體之研發	337 仟美元	-	-	100.00	560 仟美元	224 仟美元	224 仟美元	
Tech Smart Logistics Ltd.	E Ink Corporation	美國波士頓	電子墨水製造及銷售	152,875 仟美元	152,875 仟美元	1	41.81	136,068 仟美元	( 140 仟美元)	( 3,976 仟美元)	
PVI Global Corp.	PVI International Corp.	British Virgin Island	一般貿易事業	151,300 仟美元	151,300 仟美元	151,300	100.00	107,507 仟美元	( 172 仟美元)	( 172 仟美元)	
	Dream Pacific International Corp.	British Virgin Island	液晶顯示器之銷售	1,000 仟美元	1,000 仟美元	26,000	100.00	105,126 仟美元	54,682 仟美元	54,682 仟美元	
	Ruby Lustre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	一般投資事業	30,000 仟美元	30,000 仟美元	30,000	100.00	25,969 仟美元	( 879 仟美元)	( 879 仟美元)	
	North Diamond International Co.,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	一般投資事業	1,750 仟美元	1,750 仟美元	1,750	35.00	-	-	-	
	Rock Pearl International Corp.	British Virgin Island	一般投資事業	1,540 仟美元	1,540 仟美元	1,540	35.00	-	-	-	
Dream Pacific International Corp.	Hydis Technologies Co., Ltd.	Korea	液晶顯示器產品研發及銷售	27,612 仟美元	27,612 仟美元	3,783	94.73	105,319 仟美元	57,519 仟美元	54,536 仟美元	
Hydis Technologies Co., Ltd.	Hydis Taiwan Inc.	桃園市	液晶顯示器產品銷售	-	-	-	100.00	( 386,596 仟韓圓)	( 264,999 仟韓圓)	( 264,999 仟韓圓)	

註：凱昱投資公司已於 105 年 7 月由永餘投資公司吸收合併後解散，協立光電公司股權變更為存續公司永餘投資公司持有。

##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 1)	投資方式	年初自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註 1)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年底自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註 1)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益 (註 2)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 投資(損)益 (註 2 及 3)	年底投資 帳面金額 (註 1)	截至年底已 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川奇光電科技(揚州)公司	液晶平板模組組裝	\$ 4,879,425 (151,300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 投資大陸	\$ 3,510,251 (108,845 仟美元)	\$ -	\$ -	\$ 3,510,251 (108,845 仟美元)	(\$ 5,807) (180 仟美元)	100.00	(\$ 5,807) (180 仟美元)	\$ 3,462,134 (107,353 仟美元)	\$ -
立奇光電科技(揚州)公司	液晶平板模組組裝	967,500 (30,000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 投資大陸	967,500 (30,000 仟美元)	-	-	967,500 (30,000 仟美元)	(28,359) (879 仟美元)	100.00	(28,359) (879 仟美元)	837,500 (25,969 仟美元)	-
川岳科技揚州公司	液晶平板模組組裝	2,319,775 (71,931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 投資大陸	-	-	-	-	(51,556) (1,598 仟美元)	100.00	(51,556) (1,598 仟美元)	1,749,176 (54,238 仟美元)	-
川揚電子(揚州)公司	液晶平板模組組裝	129,000 (4,000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 投資大陸	129,000 (4,000 仟美元)	-	-	129,000 (4,000 仟美元)	1,484 (46 仟美元)	100.00	1,484 (46 仟美元)	119,519 (3,706 仟美元)	-
川元電子(揚州)公司	液晶平板顯示器研發及 銷售	319,791 (9,916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 投資大陸	213,173 (6,610 仟美元)	-	-	213,173 (6,610 仟美元)	(24,972) (774 仟美元)	100.00	(24,972) (774 仟美元)	24,736 (767 仟美元)	-
揚州華夏集成光電公司	發光二極體產品製造及 銷售	599,850 (18,600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 投資大陸	96,750 (3,000 仟美元)	-	-	96,750 (3,000 仟美元)	(50,765) (10,448 仟人民幣)	75.81	(38,482) (7,920 仟人民幣)	(625,218) (134,485 仟人民幣)	-
江蘇尚揚電子科技公司 (清算中)	車載液晶顯示器組裝	310,245 (9,620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 投資大陸	35,411 (1,098 仟美元)	-	-	35,411 (1,098 仟美元)	-	(註 4)	-	-	-
帝豪電子(揚州)公司	液晶裝置之背光板顯示 模組組裝	161,250 (5,000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 投資大陸	56,437 (1,750 仟美元)	-	-	56,437 (1,750 仟美元)	-	35.00	-	-	-
深圳海帝士液晶公司 (清算中)	液晶顯示器產品銷售	2,193 (68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 投資大陸	-	-	-	-	(4) (142 仟韓圓)	94.73	(4) (134 仟韓圓)	1,806 (66,874 仟韓圓)	-
德奇電子揚州公司	平板顯示器生產及銷售	185,959 (40,000 仟人民幣)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 投資大陸	-	-	-	-	3,153 (649 仟人民幣)	49.00	1,545 (318 仟人民幣)	89,233 (19,195 仟人民幣)	-

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 1)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註 1)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5,008,522 (155,303 仟美元)	\$8,804,605 (273,011 仟美元)	\$17,677,400

註 1：係按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 US\$1=\$32.25、RMB\$1=\$4.64898 及 KRW\$1=\$0.02701 換算。

註 2：係按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平均匯率 US\$1=\$32.263、RMB\$1=\$4.85881 及 KRW\$1=\$0.02801 換算。

註 3：係依據同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註 4：103 年 6 月由法院裁定破產，並指派破產管理人，因是於沖銷投資金額後，轉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5：與大陸轉投資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等，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表一、五及六。

##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表一
存貨明細表		表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表三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表四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表五
營業成本明細表		表六
營業費用明細表		表七
本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表八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間	年 利 率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註)			<u>\$ 165</u>
銀行存款 (註)			
支票存款		-	216
活期存款		0.07-0.5%	<u>424,166</u>
			<u>424,382</u>
約當現金 (註)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內之 銀行定期存 款	105.12.26-106.1.26	1.4%	64,500
附買回票券	105.12.28-106.1.19	0.45-1.25%	<u>384,174</u>
			<u>448,674</u>
			<u>\$ 873,221</u>

註：包含 11,884 仟美元及 161,275 仟日圓，分別按匯率 US\$1=\$32.25 及 JPY\$1=\$0.2756 換算。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成	淨 變 現 價 值
		本	
製成品		\$ 420,803	\$ 541,210
半成品		223,314	312,100
在製品		30,255	28,704
原物料		<u>745,543</u>	<u>894,016</u>
		1,419,915	<u>\$ 1,776,030</u>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註）		( <u>503,602</u> )	
		<u>\$ 916,313</u>	

註：包括提列久滯存貨損失。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5 年度

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 投 資 公 司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 減 少 )		按 權 益 法 認 列 投 資 ( 損 ) 益	股 東 權 益 調 整 項	年 底 餘 額	
	仟 股 數	金 額	仟 股 數	金 額	( 註 1 )	( 註 2 )	仟 股 數	持 股 % 金 額
PVI Global Corp.	99,413	\$ 8,099,098	-	\$ -	\$1,622,924	(\$ 584,666)	99,413	100.00 \$ 9,137,356
中外古今公司	671,032	6,425,817	-	-	( 170,637)	( 90,511)	671,032	100.00 6,164,669
E Ink Corporation	1	4,711,938	-	-	( 135,179)	( 17,593)	1	45.31 4,559,166
永餘投資公司 (註 3)	152,433	2,565,555	-	( 59,927)	( 29,697)	( 103,612)	152,433	100.00 2,372,319
達意科技公司 (註 3)	-	1,268,425	-	( 215,092)	622,417	-	-	100.00 1,675,750
凱昱投資公司 (註 4)	93,500	1,148,567	( 93,500)	( 1,326,637)	2,699	175,371	-	- -
Dream Universe Ltd.	4,050	359,257	-	-	1,540	( 14,456)	4,050	100.00 346,341
Prime View Communications Ltd.	3,570	28,510	-	-	558	( 523)	3,570	100.00 28,545
Tech Smart Logistics Ltd.	1,550	4,580	-	-	( 119)	( 77)	1,550	0.09 4,384
Hot Tracks International Ltd.	50	6	-	-	4	-	50	100.00 10
殷特科技公司 (清算中)	2,203	-	-	-	-	-	2,203	47.07 -
		<u>\$24,611,753</u>		<u>(\$1,601,656)</u>	<u>\$1,914,510</u>	<u>(\$ 636,067)</u>		<u>\$24,288,540</u>

註 1：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同年度財務報表計算。

註 2：包括認列資本公積、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及保留盈餘。

註 3：本年度減少係發放現金股利。

註 4：本年度減少主要係發放現金股利及調整投資架構，由子公司永餘投資公司吸收合併凱昱投資公司。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甲 公 司	\$133,210
乙 公 司	92,007
丙 公 司	73,761
丁 公 司	69,896
戊 公 司	67,431
己 公 司	63,453
其 他 (註)	<u>485,970</u>
合 計	<u>\$985,728</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5 年度

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數量 ( 仟片 )	金	額
銷貨收入				
	顯示器	10,629	\$	11,039,867
	電子標籤	4,276		1,092,735
	其他	5,313		<u>1,002,798</u>
				13,135,40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 <u>22,545</u> )
營業收入淨額				<u><u>\$13,112,855</u></u>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5 年度

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年初原物料	\$ 820,342
加：購進原物料	10,086,144
減：出售原物料	( 804,705)
轉列其他科目	( 127,671)
年底原物料	( <u>745,543</u> )
直接原物料耗用	9,228,567
直接人工	78,319
製造費用	<u>692,393</u>
製造成本	9,999,279
加：年初在製品及半成品	259,542
購進半成品	11,939
減：半成品出售	( 28,560)
轉列其他科目	( 3,380)
年底在製品及半成品	( <u>253,569</u> )
製成品成本	9,985,251
加：年初製成品	424,935
購進製成品	57,695
減：轉列其他科目	( 52,256)
年底製成品	( <u>420,803</u> )
製成品銷貨成本	9,994,822
加：原物料銷貨成本	804,705
半成品銷貨成本	28,560
閒置產能損失	524,828
存貨報廢損失	170,093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 <u>150,398</u> )
營業成本合計	<u>\$ 11,372,610</u>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5 年度

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合 計
員工福利	\$ 72,314	\$ 535,691	\$ 261,616	\$ 869,621
材 料 費	6,555	21,643	123,529	151,727
勞務報酬	83,838	28,864	31,142	143,844
折 舊	312	23,237	67,828	91,377
測試實驗	1,064	489	89,706	91,259
攤 銷	-	13,368	16,520	29,888
其他（註）	<u>20,258</u>	<u>166,229</u>	<u>45,273</u>	<u>231,760</u>
	<u>\$ 184,341</u>	<u>\$ 789,521</u>	<u>\$ 635,614</u>	<u>\$ 1,609,476</u>

註：各項金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金額 5%。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05 及 104 年度

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5年度			104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30,336	\$ 746,111	\$ 976,447	\$ 279,636	\$ 602,868	\$ 882,504
勞健保費用	21,149	48,178	69,327	25,221	44,299	69,520
退休金費用	11,413	52,802	64,215	12,675	27,203	39,878
其他員工福 利費用	13,901	22,530	36,431	13,532	18,857	32,389
	<u>\$ 276,799</u>	<u>\$ 869,621</u>	<u>\$1,146,420</u>	<u>\$ 331,064</u>	<u>\$ 693,227</u>	<u>\$1,024,291</u>
折舊費用	<u>\$ 175,880</u>	<u>\$ 91,377</u>	<u>\$ 267,257</u>	<u>\$ 192,056</u>	<u>\$ 69,152</u>	<u>\$ 261,208</u>
攤銷費用	<u>\$ -</u>	<u>\$ 29,888</u>	<u>\$ 29,888</u>	<u>\$ -</u>	<u>\$ 33,020</u>	<u>\$ 33,020</u>

註：105 及 104 年度本公司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943 人及 1,002 人。